

台電公司協請市府公務單位支援通報聯繫單

附件 3

申請時間： 年 月 日 午 時 分	
申請單位	填報單位：台電公司(進駐 EOC 人員)
	姓名：
	電話/手機：
	搶修單位：台電公司(現場搶修人員)
聯繫單位	姓名：
	電話/手機：
	單位：產業局(進駐 EOC 人員)
	姓名：
協處單位	電話/手機：
	搶修單位：工務局(____)(進駐 EOC 人員)
	姓名：
	電話/手機：
協處地址/經緯度 座標(小數點第四位)	
協處事由	
案情摘要 (可檢附現場狀況 之照片)	
預估停電影響戶數	
是否已完成搶修	☐ 是，結案時間：_____。 ☐ 否，原因：_____。
備註或相關資訊	

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(台電公司)：87863119 轉 8573

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(工務局)：87863119 轉 8564

臺北市災害應變中心(產業局)：87863119 轉 8570

本通報單待申請單位、聯繫單位及協處單位確認後，影印並分送 EOC 三單位之值班人員。